

上海市投资促进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沪投促办〔2025〕1号

上海市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 《关于促进本市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措施》的通知

市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重点产业园区管委会：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关于促进本市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

关于促进本市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招商引资是经济工作的牛鼻子和生命线，是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十二届市委五次全会部署，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统筹力度，创新招商方式，完善招商政策，推动招商和服务一体化建设，规范招商行为，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加大重点领域招商引资力度

1. 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聚焦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浦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等国家战略任务，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加快制度型开放，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吸引更多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强、辐射能级高的经营主体在上海集聚。

2.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强化高端产业引领功能，重点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电子信息、生命健康、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元宇宙和智能终端四大新赛道，未来健康、未来智能、未来能源、未来空间和未来材料五大未来产业，以及高技术船舶、大飞机、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产业细分赛道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3. 加快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加大研发设计、供应链

管理、检验检测、知识产权服务等重点领域招引力度，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全球知名资管、理财、基金、保险等机构在沪设立区域总部，加快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养老、家政、体育、演艺、展览、康养等生活性服务业重点领域招商引资，优化高品质生活服务新供给。

二、推动招商引资方式创新

4. 实施产业生态招商。各区围绕本市产业地图和市区协同重点产业链责任分工，编制产业链招商图谱，排摸梳理目标企业清单，开展靶向招商。依托“链主”企业，推动引进配套企业、上下游企业和生态合作伙伴，培育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产业集群，以一流的产业创新生态吸引企业落地。实施精准招商计划，培育产业新增长点。

5. 加强场景招商。用好本市海量应用场景优势，面向制造、金融、健康、零售、商务、文旅等重点领域，建立定期征集发布创新应用场景机制，以更大的市场机遇吸引优质项目落地。加大智能工厂、自动驾驶、人工智能、5G、大数据、区块链、元宇宙等超级应用场景开放力度，以重大产业项目示范为支撑，吸引创新型企业来沪发展。

6. 加强要素招商。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市、区两级共同设立产业引导基金，建立产业基金和市场化基金联动机制，推动产业链上下游补链强链，助力实体型招商项目落地。强化数据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以算力、算法、

语料为基础的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吸引大模型等高算力需求企业来沪布局。

7. 加强会展招商。遴选国际影响力大、产业契合度高的国内外会展活动，举办重大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提高对接成效。强化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等重要会展平台的招商引资功能。加强重点会展活动的组织动员，形成具有针对性、专业性、实效性的专场展会招商方案。对接世界 500 强企业、知名跨国公司、国际金融机构、外国商协会等在沪举办的全球董事会、投资者大会、年度会议等活动，及时掌握企业投资动向。

8. 加强载体招商。依托市级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大力拓展产业发展增量空间，鼓励企业和园区打造“智造空间”，推动优质项目加快向高品质载体集聚。加快推进商务楼宇更新提升行动方案，打造楼宇经济“升级版”。

三、完善招商引资扶持政策

9. 加大精准扶持力度。统筹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外资外贸、人才培养等扶持政策，鼓励企业开展增资扩产、规模提升、技术改造、设备更新、数智化转型、研发创新、人才引进、职业培训等活动，对招商项目给予精准对接支持。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税费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以及工业降本增效等支持政策，做到应享尽享、直达快享。

10. 构建全球招商服务网络。推动建立覆盖重点国家、地区、城市的境内外招商网络体系，加强招商人员配备。鼓

励各区、重点产业园区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与全球招商合作伙伴开展合作招商。探索对符合条件的合作伙伴或机构予以相应支持。

11. 加强人才服务保障。将优质招商引资企业纳入本市人才引进重点机构范围，加大对招商引资项目重点产业人才安居的支持保障力度。支持将符合条件的优秀人才纳入“产业菁英”培养专项，实施重点产业人才专项政策。做好外籍人才出入境、停居留、纳税申报等服务保障工作。

四、优化招商引资服务保障

12. 建立招商服务一体化机制。统筹市、区两级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工作，建立“管招商、管项目、管企业、管服务”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打造招商项目服务闭环，设立企业服务专员，及时协调解决企业诉求。

13. 完善重大问题协调解决机制。复制推广重大项目招引和服务经验，推广并联推进、综合验收等审批模式，确保项目按时注册、拿地、开工、竣工、投产。建立项目问题及时发现和亮灯预警机制，实施重大问题集中会商，推动问题限期解决，对复杂疑难问题提级推进。

14. 强化招商协同联动。加强重大招商项目统筹布局，市、区两级共同做好政策叠加和协同推进。优化市级招商信息平台功能，推动项目、政策、载体等资源供需精准对接。建立区与区结对招商机制，引导招商项目研发、管理、销售、总部等功能板块与制造板块合理跨区布局，最大程度实现招

商资源互惠互补。

15. 加大招商培训力度。实施“招商能手、服务专员”培训计划，依托本市各级投资促进部门 and 市场化专业力量，提升招商队伍素质，提高专业招商能力，增强招商服务意识。试行招商服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规范招商引资行为。